

「所以論到神的事，我在基督耶穌裏有可誇的。除了基督藉我作的那些事，我甚麼都不敢提，只提他藉我言語作為 (λόγῳ καὶ ἔργῳ)，用神蹟奇事的能力 (ἐν δυνάμει σημεῖων καὶ τεράτων)，並聖靈的能力 (ἐν δυνάμει πνεύματος)，使外邦人順服；」(羅 15:17-18) 神以恩典保守保羅的工作，使他在外邦人中間的事奉很有功效，這是保羅覺得有可誇的，但他不是誇耀自己，乃是誇主的大能，誇「基督藉我做的那些事」，其他的事他不敢多說，以免竊取神的榮耀，這是做神僕人應有的心態。

保羅只誇神的事，只提基督做的事，他人生的焦點在耶穌基督身上，有以下三件是基督藉著保羅而做的事，這三件將可以使外邦人順服於主：「因為我們的福音傳到你們那裏，不獨在乎言語 (ἐν λόγῳ)，也在乎權能 (能力，ἐν δυνάμει) 和聖靈 (ἐν πνεύματι ἀγίῳ)，並充足的信心，正如你們知道、我們在你們那裏，為你們的緣故是怎樣為人。」(帖前 1:5)

- **A 類**—言語作為：指講道和教導的工作，包括言教和身教，保羅在哥林多一年半的時間將神的道教訓他們，也在以弗所三年的時間與他們有益處的事，沒有一樣避諱不說的。
- **B 類**—神蹟奇事的能力：指醫病趕鬼等異能
- **C 類**—聖靈的能力：指讓人經歷五旬節聖靈充滿，和聖靈恩賜的運行

從四福音、保羅書信與使徒行傳我們可以知道 B、C 兩類，主要都是為了證實 A 類而存在的：

1. 主耶穌對門徒說：「你們往普天下去，傳福音給萬民 (萬民：原文是凡受造的) 聽 (**A 類**)。信而受洗的，必然得救；不信的，必被定罪。信的人必有神蹟隨著他們，就是奉我的名趕鬼 (**B 類**)；說新方言 (**C 類**)；手能拿蛇；若喝了甚麼毒物，也必不受害；手按病人，病人就必好了。」(可 16:15-18)、「門徒出去，到處宣傳福音。主和他們同工，用神蹟隨著 (**B 類**)，證實所傳的道 (**A 類**)。阿們！」(可 16:20)
2. 「他們恐嚇我們，現在求主鑒察，一面叫你僕人大放膽量講你的道 (**A 類**)，一面伸出你的手來醫治疾病，並且使神蹟奇事因著你聖僕 (僕：或作子) 耶穌的名行出來 (**B 類**)。禱告完了，聚會的地方震動，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 (**C 類**)，放膽講論神的道。」(徒 4:29-31)
3. 「及至他們信了腓利所傳神國的福音和耶穌基督的名 (**A 類**)，連男帶女就受了洗。西門自己也信了；既受了洗，就常與腓利在一處，看見他所行的神蹟和大異能 (**B 類**)，就甚驚奇。使徒在耶路撒冷聽見撒瑪利亞人領受了神的道，就打發彼得、約翰往他們那裏去。兩個人到了，就為他們禱告，要叫他們受聖靈 (**C 類**)。因為聖靈還沒有降在他們一個人身上，他們只奉主耶穌的名受了洗。於是使徒接手在他們頭上，他們就受了聖靈。」(徒 8:12-17)
4. 「保羅接手在他們頭上，聖靈便降在他們身上，他們就說方言，又說豫言 (或作：又講道) 一共約有十二個人 (**C 類**)。保羅進會堂，放膽講道，一連三個月，辯論神國的事，勸化眾人 (**A 類**)。後來，有些人心裏剛硬不信，在眾人面前毀謗這道，保

羅就離開他們，也叫門徒與他們分離，便在推喇奴的學房天天辯論。這樣有兩年之久，叫一切住在亞西亞的，無論是猶太人，是希利尼人，都聽見主的道。神藉保羅的手行了些非常的奇事（B類）；甚至有人從保羅身上拿手巾或圍裙放在病人身上，病就退了，惡鬼也出去了。」（徒 19:6-12）

5. 「我們若忽略這麼大的救恩，怎能逃罪呢？這救恩起先是主親自講的（A類），後來是聽見的人給我們證實了。神又按自己的旨意，用神蹟、奇事和百般的異能（B類），並聖靈的恩賜（C類），同他們作見證。」（來 2:3-4）

「門徒出去，到處宣傳福音。主和他們同工，用神蹟隨著，證實所傳的道。阿們！」（可 16:20），所以我們傳福音的時候也需要主賜給我們當說的話，好的行為見證，在見證主的時候，主就會與我們同工，用神蹟奇事和聖靈的能力證實我們所傳的道，以領人歸主。金聖坤所著《話說雙翼》¹，封面寫著：「健康教會—雙翼的核心價值：靠著話語和聖靈的大能，恢復新約教會原貌的雙翼運動」。

¹ 另參該書 p.22。金聖坤於 1994 年開始牧養韓國豐盛教會，且曾被評鑑為世界最健康的教會，其八項健康的指標為 1.使人得力的領導、2.恩賜為本的事奉、3.充滿熱忱的靈性、4.發揮功能的結構、5.激勵人心的崇拜、6.整全發展的小組、7.需要為本的佈道、8.相親相愛的關係。